

证券代码：300707

证券简称：威唐工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23088

债券简称：威唐转债

##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股东张锡亮先生、钱光红先生、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先生、无锡博翱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博翱”）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天内实施，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占公司总股本的5.00%，于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实施。

2021年3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锡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钱光红先生已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将其所持有的5%股份转让给兴瑞华祥控股有限公司，详见2021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公司于今日收到股东张锡亮先生、钱光红先生、无锡博翱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1、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无锡博翱	集中竞价	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	2021年2月23日至5月23日	14.22	1,522,118	0.97%

###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披露前持股数		其中：协议转让减持		其中：集中竞价减持		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张锡亮	35,172,184	22.39%	3,926,563	2.50%	0	0.00%	31,245,621	19.89%
钱光红	25,390,048	16.17%	3,926,562	2.50%	0	0.00%	21,463,486	13.67%
无锡博翱	19,441,586	12.38%	0	0.00%	1,522,118	0.97%	17,919,468	11.41%
合计	80,003,818	50.94%	7,853,125	5.00%	1,522,118	0.97%	70,628,575	44.97%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股东张锡亮先生、钱光红先生、无锡博翱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本次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之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事项后续实施进展情况，并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股东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5月24日